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4年2月13日、2014年2月14日、2014年2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公司股东新疆利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公司在2014年2月17日通过大宗交易卖出4,50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6、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讨、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况；

2、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2月18日